

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地址：540204南投縣南投市省府路38號
聯絡人：楊壹任
聯絡電話：049-2352911#256
電子郵件：izan0116@nlma.gov.tw
傳真：049-2352701

受文者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國署營字第114013587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附件 (1141254055_11401358771_114D2057867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為建置技術士技能
檢定「鋼管施工架」職類丙級合格術科場地1案，請查照
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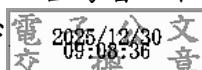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114年12月5日技發字第1140306602號函辦理。(附件)

二、請貴公會參考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需求，協助轉知所屬相關單位或團體，評估建置「鋼管施工架」職類合格術科測試場地之可行性，並彙送相關場地資訊供該中心參考，以利相關技能檢定業務之推動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營造業工地主任公會、臺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營建鑽探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預拌混凝土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帷幕牆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庭園景觀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鋼構吊裝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鋼構組立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

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函

地址：408281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6-7樓

承辦人：劉冠吟

電話：04-22595700 分機：225

傳真：04-22592118

電子信箱：Kuan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技發字第11403066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署函復評估技術士技能檢定「鋼管施工架」職類丙級停辦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署114年11月27日國署營字第1140118456號函。
- 二、查本中心辦理技術士技能檢定「鋼管施工架」職類（下稱本職類）丙級術科測試，目前唯一之合格術科場地，即「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附設台中職業訓練中心」，已明確告知自本（114）年度起將不再繼續協助辦理本職類丙級術科測試。經本中心多方洽詢，迄今仍無其他單位願意建置本職類丙級合格術科場地，倘無合格術科辦理單位，本職類丙級將面臨停辦之困境。
- 三、本職類係與公共安全相關，本中心配合辦理技能檢定以提升從業人員專業技能水準，惟因場地問題致使技能檢定無法續辦，為提升本職類勞工技能水準，期盼貴署共襄盛舉共同推動本職類技能檢定事項，爰請貴署惠予協助洽商所轄本職類相關單位團體，協助建置本職類合格術科場地，俾本職類技能檢定得續予辦理，以符產業專業人力需求。
- 四、本職類在未有新辦理單位建置合格術科場地前，不得已須面臨停辦窘境，據悉貴署刻正研擬「營造業專業工程特定



施工項目應置之技術士種類比率或人數標準表」修正草案，為避免本職類從業人員資格及業界用人來源受限，影響產業發展，故建請貴署暫緩將本職類納入「營造業專業工程特定施工項目應置之技術士種類比率或人數標準表」，俟本職類技術士數能滿足人力市場需求時，再予納入。

正本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

副本：

電 2025/12/05 文
交 10:20:03 章

裝

訂

線

營建管理組

